

合作经济 理论与实践

中国商业出版社

合作经济理论与实践

杨培伦 唐伦慧 孔庆滨 主编

中国商业出版社

合作经济理论与实践
杨培伦 唐伦慧 孔庆演 主编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铁道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 7.625印张 172千字
1989年11月第1版 1988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定价：3.25元
ISBN 7—5044—0397—O/F · 254

序 言

合作社运动是一个世界性的运动，迄今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她诞生于资本主义社会，曾被社会主义思想先驱者视为改造私有制实现社会公平的理想的经济社会形式。诚然，直到现在，世界上还没有哪个国家通过合作社运动由资本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和平过渡的成功先例，但合作社运动无论在资本主义国家还是社会主义国家都得到甚为广泛的发展，显示了她具有极大的适应性和顽强的生命力。

本世纪初，合作社思想才开始传入中华大地，于1918年成立的北京大学消费公社被认为是我国最早的合作社。在国民党统治区，为数不多的合作社不过是官僚资本和封建经济的附庸，在共产党领导的苏区和解放区，合作社才真正为劳动大众服务。50年代，合作社运动席卷全国广大农村，但那种财产“归大堆”、“吃大锅饭”，盲目追求“一大二公”的政策，严重挫伤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并给合作社罩上了一层令人生畏的阴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纠正了“左”的错误，顺应广大农民群众的要求，在农村实行以家庭联产承包为基础的双层经营制度，同时允许发展个体经济和私人经济，大大推动了农村商品生产的发展，但是个体和家庭的力量毕竟有限，难以解决小商品生产向商品生产转化、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化过程中各种各样的困难，要求加强在产前、产中、产后各个环节发展各种形式经济合作和联合的趋势日益明显。然而，人们对我国农村的经济组织形式问题的看法

很不一致，有人把合作经济与家庭经济看成是互相对立的事物，有人则把合作制与股份制混为一谈，连对合作经济的概念解释也大相径庭。这反映了我们对合作经济的理论研究和宣传远远落后于实践形势的发展。

针对这种状况，一些长期从事合作经济理论研究和实践的同志合作编写了这本《合作经济理论与实践》。书中对合作经济的理论发展及在我国的实践过程作了较为全面、系统的阐述，并在分析农村现状的基础上对合作经济在我国现代化建设中的作用和发展前景进行了科学的论证。其中不少观点是从近几年经济改革实践中提炼出来的，具有新意和可操作性，不仅实际工作者可以从中吸取合作经济知识并借以指导实践，而且对理论研究工作者和教学工作者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谨将此书推荐给有志于合作经济事业的读者。

潘 遥

一九八九年二月二十二日

目 录

马列主义创始人的合作经济思想	(1)
.....周明星 苏志平	
马列主义合作社理论在中国的实践与发展	(29)
.....林文益 朱纬文	
合作经济产生的社会经济条件与合作经济的性质 (53)	
.....孔庆演 方建华	
合作经济在我国经济结构中的地位和作用	(73)
.....林文益	
合作经济与股份经济的比较	(88)
.....孔庆演 方建华	
我国农村合作事业的发展道路	(114)
.....顾益康	
我国农村社区性合作经济组织的改革与发展	(131)
.....顾益康	
供销合作社的发展道路	(144)
.....杨培伦	
信用合作社的体制改革	(183)
.....严芬芬	
中国手工业合作社的演变与发展	(202)
.....吴东彦	
附录 国外合作社经济发展概况	(226)
.....司马军	

马列主义创始人的合作经济思想

人们在经济生活中的互助合作，可以说是自古有之。中国的北魏太武帝，首先倡导农家实行人畜换工。还有民间流行的“合会”，也可上溯到古代。但古代这种人畜力换工，不是近代的农业合作社，“合会”也与近代的信用合作社不是一回事。

沙俄时代的乡村劳动组合，也是一种很普遍的协作形式。它的重要特征之一是，以血族关系为基础，成员负有团结一致对付第三者的责任。这种劳动组合很象游猎部落在打猎时的自由合作形式，是一种自发产生的、还不很发达的合作社形式。

我们现在研究的合作社，是资本主义社会的产物。它是近代工人群众为了抵制资本剥削而自己建立起来的一种群众性的经济组织。这种群众性的经济组织，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可以成为新社会联合体的一种要素和组织形式。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对合作社经济有大量论述。这些论述，是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组成部分。

马克思主义合作理论，是马克思、恩格斯根据国际工人运动的经验，阐明合作社这种社会经济组织形式，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对工人运动的作用，以及在工人阶级取得政权后，它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重要意义。但对后者，由于没有实践经验，还只能是一种科学推断。直到本世纪20年代，列宁总结了苏联实施新经济政策的经验，写出了《论合作制》的

光辉篇章，才使马克思主义合作理论有了划时代的发展。

一、马克思、恩格斯的合作理论

马克思、恩格斯的合作理论，可以划分为三个时期来叙述。

（一）早期的合作理论（1848年以前）

马克思主义来源于19世纪人类三个最先进国家中的三种主要思潮。马克思、恩格斯在这个时期的有关合作经济的论述，主要是批判地继承了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的学说。标志科学社会主义诞生的《共产党宣言》（以下简称《宣言》），对空想社会主义作了全面的评价和系统的批判。所以，《宣言》可以作为马克思、恩格斯早期合作理论的分期下限。

在马克思、恩格斯早期的合作经济思想中，有明显的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合作学说的痕迹。这个时期马克思、恩格斯合作经济思想的特点是：

1·肯定空想社会主义者的社会试验。圣西门、傅立叶、欧文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和启蒙学派一样，想立即解放全人类，建立一个理性和永恒正义的王国。他们提出了建立理想王国的各种方案，提出了许多关于组织这个理想王国的社会经济的积极主张。傅立叶的“法伦斯泰尔”，欧文的“平行四边形合作新村”，是他们设计的合作社社员的居住和工作场所，成为理想社会的基层细胞，也就是马克思、恩格斯在《宣言》中所说的代替资产阶级旧社会的联合体的原型。《宣言》提出的最先进国家采取的十项措施，在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设计的方案中，几乎都可以找到其蓝本。恩格斯赞扬欧文的设想不仅是一种概念模式，而且是在技术经济上经过周密细致的计算，在一定程度上经过试验的。恩格斯

说：“欧文的共产主义就是通过这种纯粹营业的方式，作为所谓商业计算的果实产生出来的。它始终都保持着这种实践的性质。”^①马克思、恩格斯不仅赞扬欧文、傅立叶的设想，并且付诸实施。恩格斯在1844年写的《共产主义在德国的迅速进展》中说过：“我们这些德国理论家都正在成为实践的事业家。事实上我们当中已经有一个人受托参照欧文、傅立叶等人的计划并利用美洲各移民区及你们的‘和谐’移民区的具体计划”（“和谐”共产主义移民区是1841年欧文的信徒在英国汉普郡创办的。它存在到1846年初）。由此可以看出，早期马克思、恩格斯的合作理论和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的渊源关系是很明显的。

2·合作运动最初是从工人运动开始的。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倡导的作为改造社会一种药方的合作运动，最初是从工人运动开始的。圣西门的集体主义是由工业主义演化而来的，就是要以工厂为榜样改组社会。欧文的合作新村，也是以工人为对象的。傅立叶认为，欧文之所以失败，是由于有三个缺点，其中之一是他的合作新村只着眼于工厂而没有提到农业。但傅立叶虽然提出亦工亦农的理想社会，也只是一种世外桃源。他所要解决的社会问题，实际上仍然是“把工资劳动者变成合作社所有者，”^②还是工人问题。我们从马克思、恩格斯著作中可以看到，他们早期的合作理论也是和工人运动结合在一起的。这个问题将在下面论述。

3·重点是合作工厂和合作商店。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倡导的合作组织是合作工厂和合作商店。他们批判人剥削人的资本主义制度，企图从生产和分配方面改造旧社会。“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 第414页。

② 《经济学说史》李德奇著 上册第304页。

伦斯泰尔”中的生产消费合作社，是共同生产、共同消费的自给自足的团体。欧文的“和谐”新村，包括合作工厂和工人消费合作社。马克思认为，这种合作工厂“是在旧形式内对旧形式打开的第一个缺口，……资本和劳动之间的对立，在这种工厂内已经被扬弃。”应当把合作工厂“看作是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转化为联合的生产方式的过渡形式”。^①至于他们创办的消费合作社，主要是为了消除商人资本的中间剥削。正如《宣言》所说：“当厂主对工人的剥削告一段落，工人领到了用现钱支付的工资的时候，马上就有资产阶级中的另一部分人——店东、店主、当铺老板等等向他们扑来”。^②消费合作社是消除这种中间剥削的有效形式。通过它改变分配方式，从而向理想社会过渡。由于办消费合作社的社会阻力较小，对社员的经济利益是看得见、摸得着的，所以推广比较容易。在1832年欧文创办合作商店10年以后，1844年出现了英国罗虚戴尔纺织工人消费合作社。这个合作社，后来对国际合作运动很有影响。“它是英国及其他国家工人合作运动的萌芽。”^③创办这个合作社的28个社员中，有6人是欧文的信徒。所以，马克思认为，“在英国，合作制的种子是由罗伯特·欧文播下的。”^④这些消费合作社和生产合作社，“从这时起至少已经在实践上证明，无论商人或厂主都决不是不可缺少的人物。”^⑤

4·为什么说他们是空想社会主义者。空想社会主义者之所以沦于空想，是由于他们想用合作组织的方式掌握生产

① 《资本论》第3卷 第497～49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 第258～259页。

③ 《资本论》第1卷 第866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 第133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 第415页。

管理的权力，并通过和平的途径实现对社会的彻底改造。圣西门主张把国家改变为生产协会，法国成为一个工厂，整个国家以一个巨大的工场的形式组织起来。国家一旦掌握了生产资料，就能按它认为最符合于公众利益的方式进行分配，所有国民将得到生活必需品，按劳分配。傅立叶的“法伦斯泰尔”既有农场，又有工厂。这个群体生产自己所消费的一切东西，同时尽可能消费它所生产的一切东西。偶而有过剩或不足，就借助于和别的群体交换，生产者和消费者统一，一切居间牟利者都消除了。实际上这是退回到自给自足的原始公社了。欧文则主张合作组织的联盟掌握管理生产的权力，并创办劳动产品公平交换市场，使用以劳动时间为单位的劳动券进行交换。这种劳动券以直接社会化劳动为前提，也是要由商品经济回到自然经济。这类属于空想的设计，完全忽视了社会主义制度只有通过工人阶级掌握政权才能实现这个根本点。这是空想社会主义和科学社会主义的本质区别。

5·马克思、恩格斯对空想社会主义者的评价和批判。作为马克思主义来源之一的空想社会主义，对早期工人运动，尤其是对合作运动以后的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空想社会主义者的见解曾经长期地支配着19世纪的社会主义观点，而且现在还部分地支配着这种观点。”^①

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空想社会主义者毕生孜孜以求的理想社会，虽然不可能通过由他们头脑里想出来的方案而实现，但对他们这些伟大的社会试验的意义，“不论给予多么高的估价，都是不算过分的。”^②为什么给予这么高的评价呢？主要是由于：(1)空想社会主义者在资本主义社会还是上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 第11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 第283页。

升时期就看到了阶级对立，看到了统治着的社会本身中破坏因素的作用。他们的著作，抨击现存社会的全部基础，含有批判的成分。所以《宣言》把他们的思想体系称为“批判的空想的社会主义”。(2)他们的许多积极主张，对社会主义运动的发展起了重要的启迪作用。他们倡导的合作制，当时的对象虽然是城市工人，但经过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的发展，在社会主义国家引导小商品生产者(特别是小农)向商品化、社会化、现代化发展中显示出重要意义。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宣言》中指出，空想社会主义的体系，是在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还不发展的最初时期出现的。不成熟的理论，是和不成熟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不成熟的阶级关系相适应的。所有它们关于未来社会的积极主张，“都只是表明要消灭阶级对立，而这种阶级对立在当时刚刚开始发展，它们所知道的只是这种对立的早期的、不明显的、不确定的形式。因此，这些主张本身还带有纯粹空想的性质。”①“它们愈是制定得详尽细密，就愈是堕入纯粹幻想的境域”。②所以，空想社会主义的意义，“是同历史的发展成反比的。……虽然这些体系的创始人在许多方面是革命的，但是他们的信徒总是组成一些反动的宗派。这些信徒无视无产阶级的历史进展，还是死守着老师们的旧观点”。③

(二) 中期的合作理论 (1848—1871)

1. 合作运动为什么从工人运动开始。学习马、恩的合作理论，必须和他们的关于无产阶级革命首先在资本主义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8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0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83页

发达国家取得胜利的设想相联系。因为资本主义的发展，必然引起农民的两极分化。在资本主义高度发达的国家，资本家在农业中处于统治地位，农民已经无产阶级化，中小农消失了，农民成为农业工人。在这样的社会里，阶级关系极其简单，只有资本家和工人(或农业工人)。如果马克思这个设想实现了，那么工人阶级取得政权后在建设社会主义中遇到的将会是另一些问题，而不会是农民问题或工农关系问题。从合作运动的历史看，它首先也是作为工人运动出现的。空想社会主义者的合作方案，对实际的合作运动，影响大的是欧文的合作工厂和工人消费合作社。当这些合作组织在19世纪20—30年代相继失败后，合作运动在英国，随后在欧洲大陆却有进展。英国罗虚戴尔的纺织工人，在1844年首创消费合作社。这是在空想社会主义者之后，成立最早的、有影响的第一个消费合作社。西方经济学家所写的合作运动史，一般都以它为嚆矢。接着，1848年法国里昂成立工人合作社。1854年意大利都灵的铁路工人成立合作社；同年，德国莱比锡成立工人合作社（1849年德国的雷发巽在莱因地区提倡农村信用合作社，但没有迅速推广）。当时，合作运动的发展只限于资本主义比较发达的国家，重点是城市工人。因而马克思、恩格斯在1871年以前所注意的也是工人中的、而不是农民中的合作运动。

2. 强调国家政权对合作经济的决定作用。当空想社会主义者倡导的合作劳动制还处于萌芽状态时，资产阶级出于阶级意识和阶级利益，对它加以嘲笑、咒骂，以至想加以铲除。随着阶级矛盾的尖锐化，合作运动日益发展，并显示其壮大工人运动的作用。于是，出现了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改变了以前对合作社的轻视、仇视态度，“突然令人发呕地给

它捧场”。德国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和进步党的首领之一舒尔采·德里奇宣传用工人自己的钱办储蓄贷款银行、消费合作社和生产合作社。他断言，通用合作社可以在资本主义范围内根本改善工人阶级状况，并且可以使小手工业生产者免于破产。他们企图把合作运动拉到自己一边来，利用它引诱工人离开反对资本的斗争。在这个时期，在工人运动内部，自认为是马克思学生的拉萨尔，在1863—1864年间进行的公开鼓动中，始终没有超出靠国家贷款建立生产合作社的主张。在他影响下的全德工人联合会认为生产合作社是解决社会矛盾的基本手段。

欧文的劳动产品公平交换市场在1834年失败了，而蒲鲁东主义者的互相主义派，在60年代还主张通过劳动券的形式组织交换银行和合作社，用这种办法来解放劳动者。

欧文只是把劳动市场看成是激进的社会改造的第一步，而蒲鲁东主义者则把它描绘为医治一切社会病害的万应药方。无视无产阶级的历史进展，死守着老师们的旧观点，企图削弱阶级斗争，调和对立。蒲鲁东主义和拉萨尔主义在欧洲工人运动中起了很坏的作用。在工人运动的这种新形势下，马克思、恩格斯不得不起来和他们的错误思想作斗争。马克思、恩格斯发展了《宣言》中批判空想社会主义的观点，进一步指出，合作运动是改造以阶级对抗为基础的现代社会的各种力量之一。但限于单个的雇佣劳动奴隶通过自己的努力所能创造的这种合作社制度的狭小形式。决不能改造资本主义社会。这种狭小形式的合作制度有很大的局限性。“不管合作劳动在原则上多么优越，在实际上多么有利，只要它没有超出个别工人的偶然努力的狭隘范围，它就始终不能阻止垄断努力按着几何级数增长，也不能解放群众，甚至不能显著地

减轻他们的贫困的重担。”因此，为了把社会生产变为一种广泛的、和谐的自由合作劳动的制度，“必须进行全面的改革，社会制度基础的变革，而这种变革，只有把社会的有组织的力量即国家政权从资本家和大地主手中转移到生产者本人的手中，才能实现。”“至于现存的合作社，那么只有它们是工人自己独立创设的，既不受政府的保护，也不受资产阶级的保护，才是可贵的。”^①明确指出合作制度的局限性，强调国家政权对合作社这种群众性经济组织的决定作用，是这个时期中马克思主义合作理论的重大发展。

3. 强调以自由合作劳动代替雇佣劳动的生产合作。
《宣言》的基本精神是消灭私有制，消灭剥削。所以，马克思主义合作理论特别强调以自由合作劳动代替雇佣劳动的生产合作，并建立正确的合作社分配制度。1866年，马克思在他起草的《临时中央委员会就若干问题给代表的指示》中提出：“我们建议工人们与其从事合作贸易不如从事合作生产。前者只能触及现代经济制度的表面，而后者却动摇它的基础。”这个论点一直贯穿在马克思、恩格斯的合作理论中，并且成为传统的社会主义合作观点，直到列宁后期才有了改变。在上述文件中，马克思还指出：“为了避免合作社蜕化为通常的资产阶级的股份公司，每个企业的工人，不管他们是不是股东，都应当从收入中得到同样的份额。我们同意让股东得到少量的利息。这种纯粹临时性的措施。”^②这个建议，和罗虚戴尔工人消费合作社创行的不按股金而按社员对合作社的营业额来分配盈余是一致的，也就是后来形成的所谓罗虚戴尔原则的一个内容。这个原则，有些国家的合作社至今还在实行。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32～13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第218～219页。

4.对农民问题作出新的论断。在这个时期，马克思、恩格斯对农民问题作出新的论断，开始提出无产阶级的同盟军问题。马克思、恩格斯在早期是把合作运动和工人运动联系起来考察的，但他们对农民问题始终很重视。在《宣言》中，对中间阶级，即小工业家、小商人、手工业者和农民，作了精辟的分析。到了1850年，马克思、恩格斯在《中央委员会告共产主义者同盟书》中，就提出：“德国小资产阶级民主派是很强大有力的。它不但包括了城市的绝大多数资产阶级居民、小工商业者和手工业者；跟着它走的还有农民和尚未得到城市中独立的无产阶级支持的农村无产阶级”。^①马克思在《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中，又指出，法国无产阶级虽然在巴黎拥有实际的力量和影响，但在法国其他各地，几乎完全消失在占压倒多数的农民和小资产者中间。在革命进程把“国民大众即农民和小资产者发动起来反对资产阶级制度，反对资本统治以前，在革命进程迫使他们承认无产阶级是自己的先锋队而靠拢它以前，法国的工人们是不能前进一步，不能丝毫触动资产阶级制度的”，并且预言小资产阶级和农民，必定要随着他们境况的恶化，以及他们与资产阶级对抗的尖锐化而愈益紧密地靠拢无产阶级。恩格斯在1850年写的《德国的革命和反革命》中同样指出，农民阶级加上附属于它的农业工人，占全国人口的大多数。革命对小自由农、封建佃农和农业工人都有利，“因此，可以预料，一旦运动全面展开，他们就会一个跟着一个参加进来。”^②到1870年，恩格斯在《德国农民战争》第二版序中说，无产阶级“还远没有构成德国人民的多数，因此，它也不能没有同盟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8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02～403页，第507页。

者”。^①这就明确提出了工人阶级必须有同盟者这个重要概念，并指出小农只有依靠工人阶级才能获得解放，而农业工人是人数最多的天然同盟者。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工人阶级必须有同盟者这个概念的提出，为工人阶级革命胜利展开了前景，也是合作运动向农村开展的契机。

（三）后期的合作理论（1871—1895）

马克思、恩格斯的合作理论，以巴黎公社为分期界标。有三个特征：

1. 工农联盟思想体系的初步形成。马克思为总结巴黎公社经验而写的《法兰西内战》中，对工人和农民作了阶级分析，指出无产阶级是要争取“自由联合的劳动形式和社会的生产资料”，而农民的劳动则是孤立的，他们的生产资料是零星分散的。这种农民所有制早已越过自己发展的正常阶段，而进入了没落时期。造成农民和无产阶级之间的隔阂的东西，已经不是农民的实际利益，而是他们的错觉偏见。如果公社能立即给农民带来莫大好处，并能保证他们改变目前的经济状况，能够把他们名义上的土地所有权变成他们对自己劳动果实的实际所有权，保留作为真正独立生产者的地位。他们既然能立即受惠于公社共和国，必将很快地对它产生信任。

这篇文章从理论上阐明了使“农民是第二帝国的消极经济基础”转变为“工人阶级的追随者”的可能性及其条件。这是对工人阶级争取“同盟者”思想的发展。

1874—1875年初，马克思在《巴枯宁“国家制度 and 无政府状态”一书摘要》中，明确提出：“凡是农民作为土地私有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93页。